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uis XIII Holdings Limited

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委任財務總裁

廖士方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財務總裁，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起生效。

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廖士方先生(「廖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財務總裁，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起生效。廖先生，現年49歲，於財務及私募基金方面累積逾26年經驗。加入本公司之前，廖先生為Brookfield Asset Management(「Brookfield」)之主理合夥人兼Brookfield於歐洲之房地產投資主管。而在二零一零年開始於Brookfield任職之前，廖先生於二零零五年開始出任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美林」)之倫敦房地產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一職，而之前七年則出任花旗集團於倫敦及紐約之房地產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於一九九八年移居紐約之前，廖先生曾旅居香港11年，先任職於美林，其後於一九九二年與洪永時先生(本公司之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攜手成立Amida Capital Group Limited。廖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哈佛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

董事局謹此歡迎廖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局命
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

洪永時先生	: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	: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
劉高原先生	:	副主席(執行董事)
Walter Craig Power先生	: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趙雅各工程師， <i>OBE</i> ， <i>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焯芬教授， <i>SBS</i> ， <i>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布魯士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